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陕路发〔2019〕10号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姜小平为萍乡至莲花高速公路 P1 标段项目经理部安全总监的批复

西京公路工程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陕西路桥集团西京公路工程公司关于姜小平任职的请示》（陕路京字〔2019〕2号）收悉。经有关部门审核及相关领导审定，同意聘任姜小平为安全总监。

特此批复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

2019年1月22日

抄送：集团各领导，集团各部门，档（二）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9年1月22日印发

共印 21 份